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100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腾挪校舍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附件 1：履约评价

投标人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 年 4 月 21 日
企业法人代表	郑杰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主要资质证书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电力工程乙级资质		
履约评价情况	1、工程名称：[西丽中心区地区 1 法定图则 01-04 地块某产业项目三通一平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 评价时间：2025 年 8 月 19 日； 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工程名称：凌菊路市政工程（K0+148-K0+940）监理；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良好； 评价时间：2023 年 8 月 18 日； 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3、工程名称：航城学校改扩建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良好； 评价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 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4、工程名称：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合格； 评价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5、工程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 评价时间：2024. 12. 5。		

注：提供近 3 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获得建设单位履约评价证明文件（不超过 5 项，若提供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评价时间以建设单位出具的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文件

深南建工通（2025）10号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 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署各部门：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经我署履约评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审议，现将 2025 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评价结果将在我署网站公布，同时根据市、区住房和建设局规定进行上报，各相关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
约评价结果



-1-

五、监理类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参建单位名称	评价等级
1	西丽中心区地区法定图则 01-04 地块某产业项目三通一平工程监理合同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优秀
2	海岸学校项目监理(简易招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3	南山国际象棋交流中心、南山围棋国际交流中心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良好
4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5	南山东晋遗址博物馆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6	深圳湾口岸公共交通接驳区交通改善工程监理合同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良好
7	福联路（南光路-向南路）工程项目监理合同	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良好
8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配套市政道路（一期）工程监理合同	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9	101 指挥工程综合整治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10	南山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区长青老龄大学）拆除重建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11	深圳市白石岭区域天然气管线调整工程（管道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中天昊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12	留仙七街坊配套学校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13	建氮路（同双路-中山园路）市政工程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良好
14	创业路科苑南路人行天桥工程监理合同	深圳市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15	同安学校（一期）监理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等
16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王京坑路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等
17	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等
18	区委党校二期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中等

凌菊路市政工程（K0+148-K0+940）监理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Shenzhen Nanshan District People's Government.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Chinese national emblem, the government logo, and navigation links for Home, Government Transparency, Government Services, Interactive Exchange, and Charm of Nanshan. A search bar is also present.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large banner image of the Shenzhen skyline. Below the banner, the URL is www.szns.gov.cn. The page title is "Nanshan Construction Bureau's Notice on Contract Performance Evaluation for the Second Quarter of 2023". The text discusses the evaluation of 100 contracts across various categories like surveying, engineering consulting, supervision, construction, and design. It highlights a 96.3% pass rate and encourages contractors to improve quality management. A note at the bottom indicates that the notice is being forwarded to relevant departments. There is also a section for attachments listing 10 specific evaluation reports.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shows the signature of the Construction Bureau and the date August 18, 2023.

附件3:2023年第二季度监理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序号	合同名称	承包商名称	履约得分	评价等级
1	南山智谷农科大厦安置物业功能用房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9.7	良好
2	凌菊路市政工程（K0+148-K0+940）监理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4.7	良好
3	长青园下穿通道监理合同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4.5	良好
4	微波山隧道工程监理合同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2.1	良好
5	南山区蛇口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楼监理服务合同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79.8	中等
6	高新区交通改造工程—科百路（西段）工程监理合同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79.4	中等
7	南山区第二实验学校改造工程监理合同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77.2	中等
8	爱心大厦食堂改造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3.3	中等

航城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履约评价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机构职能
- 规划计划
- 财政审计
- 政府采购
- 履约评价
- 依申请公开
-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 监督渠道及联系方式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履约评价

索引号: 124403064557544666/2022-0012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2-11-16
名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2-11-16
主题词: 履约评价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发布日期: 2022-11-16 浏览次数: 889

各参建单位:

为了加强对我署政府工程承包商的履约监督,促使我署政府工程承包商在财力、专业技术、管理及安全生产等方面不断改进工作,提高履约能力,我署组织开展了2022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工作,现将有关考评情况通报如下:

一、整体评价情况

我署2022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评定为优秀等级的3个;评定为良好等级的86个;评定为合格等级的84个;评定为不合格等级的12个(详见附件)。

二、本季度履约评价优秀等级的承包商情况

我署本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共2个合同承包商,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沙井人民医院扩建(二期)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治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三、本季度履约评价不合格等级的承包商情况

我署本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的共11个合同承包商,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扩建)项目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区小学)建设工程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航城街道黄田学校改扩建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宝安区中心医院整体改造(二期)	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工程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宝安区工人文化宫(工人<职工>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宝安区人才综合服务平台“湾区智汇港”项目	深圳市万相无形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保利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鞭策落后,现决定对2022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等级的合同承包商进行通报,并按要求在印发通报当日起暂停在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投标资格和承接新工程3个月(2022年11月5日至2023年2月5日)。

有关考评结果将上报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季度履约考评系统。

特此通报。

附件: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结果一览表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2年11月16日

附件:

1. 附件: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结果一览表.pdf](#)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2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结果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承包类别		承包商名称	评价等级
1	宝安中学（集团）实验学校宿舍楼、地下停车场及运动场新建工程	施工	施工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监理	监理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设计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造价咨询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2	区体育中心网球场改扩建工程	施工	施工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监理	监理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设计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造价咨询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勘察	北京中地大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格
			基坑监测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良好
3	宝城25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代建	代建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	施工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	监理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格
		设计	设计	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造价咨询1	深圳市天旭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造价咨询2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水保监测	深圳市丰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基坑监测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合格
4	航城学校改扩建工程	施工	施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良好
		监理	监理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基坑监测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格
			造价咨询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项目履约评价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一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结果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承包类别		承包商名称	评价等级
8	宝城25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代建	代建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施工	施工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监理	监理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设计	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造价咨询1	深圳市天旭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造价咨询2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水保监测	深圳市丰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基坑监测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良好
9	航城学校改扩建工程	施工	施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良好
		监理	监理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好
			防雷检测	陕西华云防雷技术有限公司	良好
			水土保持监测	深圳市如茵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造价咨询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10	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	施工	施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	监理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好
			防雷检测	陕西华云防雷技术有限公司	良好
			水土保持监测	深圳市如茵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造价咨询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附录 E:

监理合同履约评价细则

项目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合同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监理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7 月 10 日
履约评价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即时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履约评价（年第第季度）	
履约评价得分： 履约评价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评价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12 月 5 日	

监理合同履约评分表（百分制）

第一部分扣分表

序号	分类	不良行为	评分标准	履约分（扣分）
1	人员管理 (10 分)	除因犯罪被羁押或者判刑、死亡原因外，其他原因更换总监或总监代表的	经委托人同意每 人/次/扣 2 分	0
2		不按要求撤换委托人认为不合格的主要管理人员的	扣 4 分/人	0
3		总监或总监代表缺席监理例会、工程例会、设计交底会等 重要会议的	扣 2 分/次	0
4			扣完分类项总分 10 分	0
5	工程质量 (25 分)	未按照工程监理规范的要求，采取旁站、巡视或平行检验 等形式，对建设工程实施监理	扣 3 分/次	0
6		发现工程设计不符合国家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标准、设计 规范或者合同约定的质量等要求的，未报告建设单位要求 设计单位改正	扣 5 分/次	0
7		发现工程施工不符合工程设计要求、施工技术规范或者合 同约定的，未按照监理权限及时下达整改或停工的指令	扣 5 分/次	0
8		对未经监理人员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序，未向施工单位 提出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的指令	扣 3 分/次	0
9		发现施工存在重大质量隐患，可能造成质量事故或已经造 成质量事故，未按照监理权限及时下达整改或停工的指令	扣 5 分/次	0
10		对未经监理人员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 设备，未签发监理工程师通知单，未书面通知承包单位限 期将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撤出现场或按规定 处理	扣 2 分/次	0
11		已按照权限及时下达整改或停工指令，施工单位拒不整改 未及时向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报告的	扣 3 分/次	0

12	安全、文明施工 (25分)	未按要求对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审查、批准	扣 2 分/次	0
13		未针对本项目的情况，编制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	扣 3 分/次	0
14		工程有关文件签字、盖章手续不齐全或不符合有关规定的	扣 1 分/处	0
15		指定承包人购入用于工程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或设备或者指定生产商、供应商的	扣 3 分/次	0
16		未实行设备材料见证取样送检的	扣 2 分/次	0
17		未按规定组织分项、分部工程或隐蔽工程验收的	扣 3 分/次	0
18		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后隐瞒不报、谎报、拖延上报或破坏事故现场的	扣 4 分/次	0
19		对于质量巡查、建设单位或住建局等发现的问题未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改的	扣 3 分/次	0
20			扣完分类项总分 25分	0
21		未将危大工程列入监理规划或监理实施细则，未针对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等，制定安全监理工作流程、方法或措施	扣 3 分/次	0
22	工程进度 (20分)	审批签字同意实施的专项方案，与现场实际明显不符或不符合技术规范标准，未按照监理权限及时下达整改或停工的指令	扣 3 分/次	0
23		施工单位不按专项方案实施的，未按照监理权限及时下达整改或停工的指令	扣 3 分/次	0
24		发现安全事故隐患，未按照监理权限及时下达整改或停工的指令	扣 4 分/次	0
25		按规定需要验收的危大工程，未组织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即进入下一道工序	扣 5 分/次	0
26		未审核确认施工单位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使用情况	扣 3 分/次	0
27		对于安全巡查、建设单位或住建局等发现的问题未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私自放行的	扣 4 分/次	0
28			扣完分类项总分 25分	0
29		不能主动配合建设单位进行项目各阶段工期控制	扣 4 分/次	0
30		不重视项目建设资料管理，日常档案资料未及时整理，致使关键资料缺失等造成严重影响的	扣 3 分/次	0
31		未及时审核承包单位报审的进度计划，或未控制执行	扣 2 分/次	0

32		施工进度延误时，未督促承包单位采取必要的措施加快施工进度的	扣 2 分/次	0	
33			扣完分类项总分 20 分	0	
34	投资管理 (20分)	因自身原因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投资控制责任，造成严重影响的	扣 5 分/次	0	
35		不属于计量范围的，而给予了计量	扣 5 分/项	0	
36		不按现场实际、合同约定对工程变更进行判定	扣 3 分/项	0	
37		中期支付未在计量完成的基础上，总监就签署了支付证书	扣 5 分/次	0	
38		对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的工程中期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不予以配合	扣 2 分/次	0	
39		对工程竣工结算报表审核不认真，超出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 5%以上	扣 5 分/次	0	
40			扣完分类项总分 20 分	0	
41	其他 (分值 从总分 内扣 除)	未配备专职资料员。	扣 2 分	0	
42		被建设单位检查出工程文件编制不及时，不完整，不规范。	扣 2 分/次	0	
43		被建设单位检查出工程文件上传信息化平台不及时，不完整，不规范。	扣 2 分/次	0	
44		因监理未尽督促职责，所监管的施工单位档案工作得分不及格。	扣 2 分/次	0	
45		未按照合同约定按期完成竣工文件移交委托人或城建档案馆或使用单位。	扣 3 分	0	
46		工程例会、监理月报、监理工程总结内容不齐全、未按规定上报或不及时报送	扣 2 分/次	0	
47		未认真审查施工单位、分包单位以及材料、设备、构配件等供应单位的资格	扣 3 分/次	0	
48		对违法违规行为隐瞒不报情况	扣 5 分/次	0	
49		建设单位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的	扣 1~5 分/次	0	
合计扣分				0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序号	分类	不良行为	评分细则	得分	
1	直接判定为	因不良行为被书面通报两次及以上的	记不合格，记最高 59 分	/	

2	不合格的情形	经核实,违反“廉政守则”相关规定或输送不正当利益(包括红包、礼金等)	记不合格,记最高59分	/
3		未经委托人批准随意撤换投标文件中或合同中约定的拟派本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的	记不合格,记最高59分	/
4		在工程质量、安全、计量、签证、材料管理等方面弄虚作假的	记不合格,记最高59分	/
5		发生一般及以上质量、安全事故的,受托人存在责任的	记不合格,记最高59分	/
6		受托人存在受贿行为的	记不合格,记最高0分	/
7		因受托人责任,严重延误节点工期或合同工期(指延误30天以上且无有效改进措施的)	记不合格,记最高59分	/
履约评价得分=100-合计扣分=100 触犯直接判定为不合格情形,判定不合格,履约评价得分=				100

附件 2：企业类似业绩

近 3 年企业业绩一览表

- | |
|--|
| 1. 合同名称：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监理）；合同金额：401.2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9. 22；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 2. 合同名称：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第二年度 I 标段监理；合同金额：262.84945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6. 21；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3. 合同名称：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监理；合同金额：398.28123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10.8；建设单位：发包人(全称):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代建人(全称):西安草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4. 合同名称：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B 包）；合同金额：1531.57779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8. 2；建设单位：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
| 5. 合同名称：龙岗坪地综合车场、龙岗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工程监理服务；合同金额：1996.6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12. 12；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

注：投标人近 3 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监理业绩。

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合同双方签章），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业绩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一) 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监理）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 广东省 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210313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210311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8076464 4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4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3 440343 04 01 774440

工程基本信息 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103 440343 04 01 774440	项目编号	4403012103130002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 深圳市
具体地点	溪涌片区01-10-02地块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103 440343 04 01 77444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1-03-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8076464 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政府财政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4000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30000平方米，计划增加高中班数18班。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

工程名称：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施工）

施工许可证编号：4403012103130002-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440301202312220101

项目代码：-- 项目编号：440301210313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地字第4403072023Y0010330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DP-2023-0008 号

中标通知书编号：--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合同工期（天）：1054 数据等级：A

项目经理：樊皓 所属单位：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李放、尹冰 所属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17957.31 面积（平方米）：29959.78

关闭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截图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0755-36568999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监理）

发布时间: 2023-09-15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005

招标项目编号：	2103-440343-04-01-774440004
招标项目名称：	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监理）
标段名称：	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监理）
项目编号：	2103-440343-04-01-774440
公示时间：	2023-09-15 17:21至2023-09-20 17:21
招标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401.270000万元
中标工期：	1784
项目经理：	尹冰
资格等级：	无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0038386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103-440343-04-01-774440004001

标段名称: 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401.270000万元

中标工期: 1784

项目经理(总监): 尹冰

本工程于 2023-08-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22

验证码: 221550422100936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2103-440343-04-01-774440004001

合同编号: JL2023-022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人大附中深圳学校北面

委托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9 月 22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人大附中深圳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人大附中深圳学校北面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人大附中深圳学校北面，规划新增办学规模 18 班/900 学位，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1#教学综合楼、2#教学综合楼和 3#学生宿舍楼各一栋及配套工程，新建总建筑面积 29960 平方米。

4. 招标范围：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主体土建工程、主体安装工程、室外及配套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工作。

5.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7. 工程概算投资额：25252.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9357.16 万元

8.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附件：附录 1《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7. 《监理单位违约处罚细则》、《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合同履约评价办法（试行）》、《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联络人制度》及《承包人违约处罚办法》等。如甲方或政府部门出台新的违约处罚制度、履约评价办法等规章制度，乙方确认按甲方公示的新的相关制度履行，无需另行通知或签订补充协议。

8、通用条款。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尹冰，身份证号码：360103196805030316，
注册号：4400494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暂定含税价合计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零壹万贰仟柒佰元整
(¥4012700.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382.16	19.11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2023年12月29日起至2028年11月17日止，总计1784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3年12月29日起至2026年11月17日止，共1054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6年11月18日起至2028年11月17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9月22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壹拾份，委托人执柒份，受托人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公章)



受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 10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大王山社区大王山工业二路 1 号 4A029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86399319

传真：_____

传真：0755-86399315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0000001356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252833924@qq.com

(二)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第二年度 I 标段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20034032001

标段名称: 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第二年度 I 标段监理 (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
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2.84945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李晓教



本工程于 2023-04-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晓教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5-29 0306557010

刘星

验证码: 524246053885814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SZ-BKMX-QQ-015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第二年度 I 标段监理(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 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第二年度 I 标段监理（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第二年度 I 标段监理（简易招标）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范围包括科技第一幼儿园、蛇口学校、首地幼儿园、太子湾学校、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学府一小、香山里小学共 6 所学校。其中：

1、科技第一幼儿园：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翠溪路 3 号，建筑面积 2024.6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外立面改造，室内装饰及安装改造，室外及配套设施翻新，面向社区开放改造，标识工程改造。投资匡算 479.82 万元，建安费 373.78 万元。

2、蛇口学校：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湾厦社区花果路 2 号，建筑面积 37259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修缮，主入口区域新建隔离玻璃房，面向社区开放改造，标识工程改造。投资匡算 1940.95 万元，建安费 1512.00 万元。

3、首地幼儿园：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香山西街 18-32 号，建筑面积 28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外立面改造，屋顶改造，门及门套更换，主入口区域新建隔离玻璃房，围墙改造，面向社区开放改造，标识工程改造。投资匡算 294.08 万元，建安费 229.09 万元。

4、太子湾学校：项目位于（小学部）海昌街 153 号 / （中学部）深圳市南山区福湾路与望海路交叉口，建筑面积 3632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小学部教学楼（外立面改造，空调格栅更换，室内装饰及安装工程改造，室外及配套设施翻新，面向社区开放改造，标识工程改造），初中部（卫生间室内装饰及安装工程改造，面向社区开放改造，标识工程改造）。投资匡算 4289.92 万元，建安费 3341.85 万元。

5、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学府一小：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书山路 3004 号，建筑面积 8220.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修缮，面向社区开放改造，标识工程改造。投资匡算 962.77 万元，建安费 750.00 万元。

6、香山里小学：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东路侨北三街 68 号，建筑面积 19262.6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修缮，室外及配套设施翻新，面向社区开放改造，标识工程改造。投资匡算 2700.80 万元，建安费 2103.92 万元。

最终总投资以概算批复为准。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_____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0668.34万元
7. 其它: 监理内容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以及工程收尾服务阶段等时间段内, 所有相关的监理服务工作。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 李晓教, 身份证号码: 421023197408280073, 注册号: 00364722

项目总监姓名: 文友红, 身份证号码: 430203197012153058, 注册号: 45005396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贰佰陆拾贰万捌仟肆佰玖拾肆元伍角捌分(¥ 262.849458万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250.3328 17	12.51664 1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 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_____起至_____止, 总计_____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详补充条款 2.2 条。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5年6月21日

2. 订立地点： _____

3.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委托人：（盖章）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盖章）广东中弘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苑路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刘星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郑杰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金山大厦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账号：8110301012400460239

账号：44250100010000001356

电话：

电话：0755-86399319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三) 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监理

中标通知书打印 - 建设工程交易系统

Page 1 of 4

西安市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理招标
中标通知书

西政招(2024年)第040号

项目编号：E6101003506VTBMoWKDr001

工程项目：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监理

中 标 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总监：张聪敏

招标人及法定代表人：

代理机构及法定代表人：



2024年9月25日

工程项目	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以北，东临地铁四号线停车场站，西邻机场高速										
建筑面积 (m²)		招标组织形式和招标方式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结构和层数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立项批准部门及文号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西经开项字【2024】36号										
工程估算价 (万元)	52763.94										
中标价 (万元)	398.281237										
监理服务期限		服务总日历天数			390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备注			
	总监理工程师	张聪敏				00297812					
	专业监理工程师										

<p>承包范围：</p> <p>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监理，本项目施工阶段的全部监理服务，具体以招标文件为准。</p> <p>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监理，本项目施工阶段的全部监理服务，具体以招标文件为准。</p>	
<p>需要说明的问题：</p> <p>本项目监理单位为陕西卓鸿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名称 尚未开工建设，项目招标文件、方案设计及图纸均未形成且 尚不具备条件。</p>	

注意事项:

- 1、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双方按我省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管理有关规定签订承发包合同，并办理审查鉴证手续。
- 2、未办理上述手续，不得进行工程监理。
- 3、本工程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4、项目监理机构成员须在岗履职，发现擅离职守，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招 标 人 意 见	(印鉴) 2024年9月25日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意 见	(印鉴) 2024年9月25日 
招 标 投 标 管 理 机 构 意 见	(印鉴) 2024年9月25日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履约担保、支付担保、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工程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中标贷、政采贷等多种金融服务支持。
(网址: <https://xian.cnzbkj.cn>, 咨询电话400-029-8550)

正本

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

监
理
合
同

合同编号：JKSX-HT-2024-HYB-019

监理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10.8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目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附件一：《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监理人员一览表》

附件二：《各施工阶段监理工程师岗位人员数量表》

附件三：《项目首次会议制度》

附件四：《监理例会制度》

附件五：《监理工程师月度考核表》

附件六：《总监月度考核表》

附件七：《过程检测与验收要求》

附件八：《监理人员更换审批表》

附件九：《廉政承诺书》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

代建人（全称）：西安草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在本合同的整个履行阶段，代建人合法代表发包人负责并处理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履行期间的组织、协调及管理工作，项目及其完整资料的移交；建设过程中涉及重大变更审批应经过发包人审核并签字。发包人协助代建人完成相关工作，并负责工程款项的支付等事项（发包人为工程建设出资人，所有工程款项的支付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具体发包人与代建人责任与义务详见《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全过程委托代建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以北，东临地铁四号线停车场站，西邻机场高速。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是一所新建的全日制九年一贯制学校，设计规模为 54 个班（小学 24 班，初中 30 班）。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62852.94 平方米（约合 94.27 亩），总建筑面积 66249.6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3462.8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2786.8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3 栋建筑，其中一期为新建教学综合楼中的 3#教学楼和 6#实验楼部分，生活综合楼，办公综合楼以及一层地下车库；二期新建教学综合楼中的 1#、2#教学楼部分和 4#、5#实验楼部分。同时建设连廊、室外运动场（田径足球场，篮球场，羽毛球场）、道路及场地硬化、景观绿化、围墙等配套设施。

4. 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450035295.74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张晓敏, 身份证号码: 132323197708140329, 注册号: 0029781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暂估总价(小写)¥3982812.37元, (大写): 人民币叁佰玖拾捌万贰仟捌佰壹拾贰元叁角柒分。此酬金已包含相关税金, 税率为 6%。监理固定折算率为 0.885%。

包括:

1. 监理酬金: 3982812.37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3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委托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
3. 本合同一式捌份, 其中正本叁份, 副本伍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

人、代建人、承包人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发包人壹份，代建人叁份，承包人壹份。

委托人（盖章）：
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涛母孟

单位地址：西安市经开区尚稷路西安市经开第十学校

邮政编码：710018

联系电话：029-83695001

开户银行：工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3700000609200529283

代建人（盖章）：
西安草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孙维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科新城草滩八路 369 号路与草滩八路十字东南角

邮政编码：710018

联系电话：029-86182826

开户银行：陕西秦农银行尚苑路支行

账号：2701036301201000005635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郑木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201-127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电话：0755-8639931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1356

(四)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B包)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手机查看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

广东省 深圳市 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230108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23010700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0160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301 440307 04 01 677688

项目地址：龙岗区坪地街道教育北路和振兴路交汇处东北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301 440307 04 01 677688	项目编号	4403072301080001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 深圳市 龙岗区
具体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教育北路和振兴路交汇处东北侧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301 440307 04 01 677688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3-01-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国内资金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01605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新建规定建筑面积523832m ² ,其中地上:G10203 0499宗地车辆段上盖区域(03 01)地块其中住宅:268743m ² ;12班幼儿园(用地面积4300m ²):3240m ² ;15班幼儿园(用地面积5300m ²):4050m ² ;社区警务室50m ² ;社区管理用房300m ² ;社区服务中心800m ² ;文化活动室5000m ²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500m ²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500m ² ;社区菜市场1500m ² ;环卫工人作息房20m ² ;物业管理用房537m ² ;白地区域(03 03)地块其中住宅:209462m ² ;商业21507m ² ;文化活动室1000m ² ;母婴室10m ² ;公交车末端站3600m ² ;邮政所150m ² ;小型垃圾转运站150m ² ;再生资源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截图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工程监理

发布时间: 2023-06-09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779

招标项目编号：	2301-440307-04-01-677688005
招标项目名称：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工程监理
标段名称：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工程监理
项目编号：	2301-440307-04-01-677688
公示时间：	2023-06-09 11:22至2023-06-14 11:22
招标人：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3025.950612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全部内容完成之日止。
项目经理：	张竟武;冯涛
资格等级：	有;无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8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B包）

贵公司于 2023年4月24日 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工程监理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壹万伍仟柒佰柒拾柒元玖角贰分（小写：RMB 15,315,777.92 元）。确定贵公司为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B包）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3 年 6 月 15 日

监理合同

正本（或副本）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
白地工程监理（B包）合同

合同编号：STZY-0622/2023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B包）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工程规模：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中心东部分区，毗邻惠州、东莞、紧临龙岗中心城，处于深圳向东北门户节点、联系深圳与惠州的交通往来，也是深圳国际低碳城所在地，片区现已规划两条地铁加强与周边地区的衔接。项目南侧与地铁 3 号线白石塘站接驳，交通便捷，可达性强，地铁 3 号线可直达福田中心区，南侧龙岗大道未来规划地铁 21 号线，可实现深圳东部与南山，前海等片区的快速通行。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87.76 万 m^2 ，总用地面积约 19.55 万 m^2 （其中上盖用地面积约 8.00 万 m^2 ，白地用地面积约 5.17 万 m^2 ，36 班小学用地面积约 1.46 万 m^2 ，72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用地面积约 3.24 万 m^2 ，市政道路用地面积约 1.69 万 m^2 ）。地块的用地面积及规划情况以经审批的规划用地方案及最终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4、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投资性质：企业投资

6、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7、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补充条件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附件；
- 7、投标文件；
- 8、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9、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工程监理采用一标两包招标。本合同监理范围为B包。监理范围包括：白地（03-03地块）范围内所有工程。

监理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和管线迁改工程、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建筑工程、幕墙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装修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泛光照明、通信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配套道路工程、室外给排水管网工程、标识标线、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园林景观、室外装修工程、临时工程、住宅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商业公共区域和店铺精装修工程、住宅户内精装工程及甲供材供货工程、与市政管网接驳、与本项目相关的附属设施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2. 其他工程：本工程室内、外燃气工程将委托燃气专业监理公司进行施工监理，但燃气工程除质量控制属燃气专业监理为主，乙方监理为辅外，其余燃气有关工作仍属本次监理范围，监理内容主要包括：

- (1) 协助控制燃气工程进度；
- (2) 和燃气监理共同协调燃气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监理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30 年 11 月 30 日止，总计 2633 日历天。

其中：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止；保修阶段自竣工验收合格后两年（防水五年）。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一)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二)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计取原则和单价：工程监理按总建筑面积和精装修面积计取监理酬金，其中 70% 为固定酬金，30% 为浮动酬金。施工阶段（房建）工程监理费单价为 28.16 元/平方米（暂按 41.2113 万平方米计），施工阶段（批量装修）工程监理费单价为 7.04 元/平方米（暂按 30.5096 万平方米计），施工阶段监理总酬金暂定为 13,752,977.92 元。施工阶段监理总酬金同时包括项目竣工交付之日起 3 个月的免费保修期。

(三) 暂列金额：为 1,562,800.00 元，主要用于以下两方面：

(1) 施工阶段：非监理原因导致施工阶段工期延长六个月以上时，延长期第七个月开始计取监理酬金；

(2) 保修阶段：保修期三个月内不另行计取监理酬金，第四个月开始计取监理酬金；保修阶段监理酬金按监理投入人员工日费用标准计取，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按 800 元/工日，专业监理工程师按 600 元/工日，监理员按 300 元/工日计算。暂列金额具体使用方法按委托人相关规定执行，未使用的暂列金额不支付监理人。

(四) 本合同监理总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总酬金+暂列金额。

总监理酬金的金额为：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价）15,315,777.92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叁拾壹万伍千柒佰柒拾柒元玖角贰分），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13,752,977.92 元（其中不含税价 12,974,507.47 元，增值税金额 778,470.4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暂列金额 1,562,8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1,474,339.62 元，增值税金额 88,460.38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最终总监理酬金经委托人审定或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的结果为准。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冯涛, 身份证号码: 429001197701040414, 注册号: 42001191。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合同订立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采用电子合同, 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 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616号地铁大厦

合 同 章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汪奇志 13632765817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石晓伟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王苏文 0755-89987571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监理人(盖章):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中区
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1 单元 301C



电 话: 0755-86399319 传 真: 0755-8639931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全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356 邮政编码: 518000

监理人经办人: 郑鹏飞 监理人经办人电话: 13652310590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3 年 8 月 2 日



(五) 龙岗坪地综合车场、龙岗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6-440307-04-01-832991005001

标段名称: 龙岗坪地综合车场、龙岗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
租赁住房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96.6700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李晓教

本工程于 2023-10-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9



验证码: 6862364322314235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副 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LG-G-2023-PDZXDQ-023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适用于全过程监理，具体以实际签订项目为准)

工程名称：龙岗坪地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工程地点：龙岗区坪地街道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岗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受 托 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以下简称“委托人”）深圳市龙岗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受托人（以下简称“受托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岗坪地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2. 工程地点：龙岗区坪地街道

3. 工程规模：龙岗坪地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04-01、04-02 地块）

位于坪地街道，建设用地面积 33904.52 m²，规划容积 186470 平方米，容积率 5.5，其中保障性租赁住房 146920 平方米、商业 2200 平方米、综合车场（含配套用房）31500 平方米、配套设施 5850 平方米。（04-12 地块）位于坪地街道，地块建设用地面积 13164.2 平方米，规划容积 72403.05 平方米，容积率 5.5，其中保障性租赁住房 58000 平方米、商业 500 平方米、综合车场（含配套用房）12170 平方米、配套设施 1230 平方米。（上述均为暂定，具体规划指标以政府部门审批为准。）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

4. 投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

附件 1：项目监理单位履约评价表

附件 2：整改复核评分表

附件 3：廉政协议书

附件 4：保密协议
附件 5：投标承诺书及工程监理报价表
附件 6：拟投入监理人员配备情况表
附件 7：拟投入监理仪器设备情况表
附件 8：关于规范集团在建项目土石方及桩基础等地下工程按实结算部分计量的通知
附件 9：关于地下室防水与 PC 构件标准层等样板引路若干注意事项的通知
附件 10：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桩基础工程管理与技术标准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李晓教，身份证号码：421023197408280073，注册号：4401026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叁佰四十万玖仟玖佰元整（小写：13409900.00 元），不含税金额为：12650849.05 元，增值税税金为：759050.95 元，增值税税率为：6%。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1202.01	60.10	\	78.88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	\	\	\	\	\	\

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变化后的税率执行。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暂定自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至2030 年 01 月 01 日止，总计 2224 日历天，实际以甲方通知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至 2028 年 01 月 01 日止，共 1494 日
历天，实际以甲方通知为准；
5.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8 年 01 月 02 日起至 2030 年 01 月 01 日止，共 730 日
历天，实际以甲方通知为准；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12月10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执柒份，受托人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ECCMU2H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2801 整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5709988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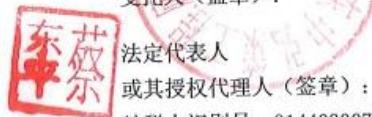
电话：0755-33205400

邮编：518172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74113455G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大王山社区大王

山工业二路 1 号 4A029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356

电话：0755-86399319

邮编：518000

传真：/

电子邮箱：zhonghongce@163.com

副 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LG-G-2023-BLKJC-009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适用于全过程监理, 具体以实际签订项目为准)

工程名称: 龙岗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工程地点: 龙岗区宝龙街道

委 托 人: 深圳市龙岗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以下简称“委托人”）深圳市龙岗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受托人（以下简称“受托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岗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2. 工程地点：龙岗区宝龙街道
3. 工程规模：龙岗综合车场复合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位于龙岗综合车场项目位于宝龙街道，建设用地面积 19613.4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46567.62 平方米，规划容积 107874 平方米，容积率 5.5，其中保障性租赁住房 48154 平方米、商业 500 平方米、综合车场（含配套用房）58820 平方米、配套设施 400 平方米，预计建设保障性住房 687 套。（上述均为暂定，具体规划指标以政府部门审批为准。）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
4. 投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
 附件 1：项目监理单位履约评价表
 附件 2：整改复核评分表
 附件 3：廉政协议书
 附件 4：保密协议
 附件 5：投标承诺书及工程监理报价表

附件 6：拟投入监理人员配备情况表

附件 7：拟投入监理仪器设备情况表

附件 8：关于规范集团在建项目土石方及桩基础等地下工程按实结算部分计量的通知

附件 9：关于地下室防水与 PC 构件标准层等样板引路若干注意事项的通知

附件 10：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桩基础工程管理与技术标准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张明珠，身份证号码：230505197408260214，注册号：1500330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伍拾伍万陆仟捌佰元整（小写：6556800.00 元），不含税金额为：6,185,660.37 元，增值税税金为：371139.63 元，增值税税率为：6%。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587.72	29.39	\	38.57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	\	\	\	\	\	\

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变化后的税率执行。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暂定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 起至 2029 年 10 月 23 日 止，总计 2154 日历天，以甲方下发的通知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 起至 2027 年 10 月 23 日 止，共 1424 日历天，以甲方下发的通知为准；

5. 保修阶段：自 2027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29 年 10 月 23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以甲方下发的通知为准；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执柒份，受托人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ECCMU2H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2801 整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5709988888

电话：0755-33205400

邮编：518172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74113455G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大王山社区大王
山工业二路 1 号 4A029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356

电话：0755-86399319

邮编：518000

传真：/

电子邮箱：zhonghongce@163.com

附件3：项目总监情况

投标人派任项目总监简历表

姓名	陈建光	性 别	男	年 龄	52
职务	总监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 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7197307 191234	手机 号码	13798232086
参加工作时间	1996.8	从事项目总监年限	21		
项目总监资格证书编号	00585988				
近3年项目总监类似业绩					
1. 合同名称：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合同金额：368.54万元；竣工时间：2023年9月18日					
2. 合同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30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合同金额：210.59万元；竣工时间：2025年7月29日					
3. 合同名称：南澳风球山海滨花园小区第11栋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期）；合同金额：6.5万元；竣工时间：2021年12月23日					
4. 合同名称：嘉华城二期建安工程；合同金额：***万元；竣工时间：2017.12.18；建设单位：湖南嘉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合同名称：工业园厂房A单元物流车间工程；合同金额：***万元；竣工时间：2018.3.24；建设单位：惠来县中裕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总监近3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务承担并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监理业绩。

注：1、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合同双方签章）、竣工验收证明等，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及职务证明，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业绩为竣工业绩，不超过5项，若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业绩。

2、提供项目总监学历、资格证书（扫描件）。

陈建光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7日
- 2026年04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陈建光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3年07月19日



注册编号 : 44003473

注册执业单位 :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01月19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个人签名 : 陈建光



签名日期 : 2025.10.17 发证日期 : 2024年01月1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61456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陈建光

姓名: _____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_____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3年07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工程监理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04年6月13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陈建光 性别男， 1973 年

7月19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环境工程系

环境工程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换修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合格

校(院)长： 陈宜吉

校 名： 兰州铁道学院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9203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364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建光

社保电脑号：605649946

身份证号码：4127271973071912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92.56	4671.68			4337.75	1735.1			433.84		127.87	53.68	63.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bccaa8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7日

证明专用章

拟派项目总监近 3 年内（自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务承担
并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监理业绩
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

委托人 :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 :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
2. 工程地点: 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怡安居与星航华府之间地块
3. 工程规模: 学校用地面积 13365.7 平方米, 拟建 27 班 1260 个学位 (小学 18 班, 初中 9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内容规划为新建教学综合楼一栋 (地下二层, 地上六层), 新建宿舍楼一栋 (地下二层, 地上七层), 总建筑面积 35580 平方米。概算总投资 28276.74 万元, 建安费 24156.35 万元。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 二级
5. 投资性质: 100% 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概算总投资 28276.74 万元, 建安费 24156.3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工程履行过程中的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适用于招标工程) 或委托书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投标文件 (适用于招标工程) 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边坡支护、基坑支护、地基及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屋面及防水、建筑电气、建筑给排水、抗震支架、海绵城市、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人防、园林绿化、园建、标识、水保、拆除工程、管线迁改、应急避难场所、LED 屏幕及灯光音响、室外配套工程（含运动场、管线等配套工程）等，以及相关测量及监测等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工程建设过程中纳入本委托人管理的相关工程内容经委托人确认后纳入本合同监理范围的监理工作。

2. 市政公用工程：无

3. 其他工程：无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2022 年 1 月 31 日起至 2029 年 10 月 1 日止，总计 2800 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22 年 1 月 31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 日止，共 974 日历天；（实际施工阶段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4 起至 10 月 2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 日止，共 1826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暂定。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暂定：350.99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17.55 万元；
3.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徐永浩，身份证号码：210502195807291534，注册号：44000460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

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双方各执七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广场大厦 3 楼

邮编：518101

电话：0755-27781013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2 - 1 - 20

盖章经办人：

监理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账号：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356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深南大道 9966

号威盛科技大厦 3 层 301 单元

邮编：518000

电话：0755-86399319 (联系人：庄双刚)

传真：0755-86399319

电子邮箱：zhonghongce@163.com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20-440306-83-01-01069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 期 2022年03月25日

证书信息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地址	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怡安居与星航华府之间地块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95.17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3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3月21日
备注	项目经理: 宁子健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2100679 项目总监: 陈建光 注册证书号: 44003473 范围: 地基与基础工程;		
变更登记	◆◆◆ 2022-06-30 项目总监由徐永浩(44000460)变更为陈建光(44003473)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20-440306-83-01-010693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 期 2022年10月25日

证书信息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兴围学校(不含桩基)		
建设地址	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星航华府与怡安居之间地块		
建设规模	3558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9046.62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01-31	合同竣工日期	2024-03-21
备注	项目经理: 宁子健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2100679 项目总监: 陈建光 注册证书号: 44003473 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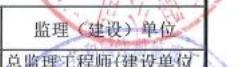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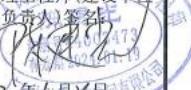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4046

主体结构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0 0 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兴国学校(不含桩基)						
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南方建设投资有限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黄宇鹏	项目负责人	宁子健	单位技术(质 量)负责人	陈广志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 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混凝土结构			4	符合要求			
2	砌体结构			1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2				符合要求			
	分项数: 5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 GD - C5 - 7312 *

宝安区建筑施工项目终止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

住建事务中心(HC2023)终监字 [014] 号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你单位位于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航空路与州航路交
汇处的 航城学校改扩建工程工程(工程编号：
2020-440306-83-01-01057401)，经我中心安全监督人员对
项目进行核查，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完成了施工许
可范围内的设计文件、工程承包合同约定范围完成工程施工
内容，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安全文明标准化考评，符合终
止施工条件，根据国家住建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
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建质〔2014〕153 号)第十一条有关
“工程项目经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确认施工结束的，监督机
构对工程项目终止施工安全监督”的规定，决定终止该项目施
工安全监督工作。

请你单位尽快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勘察等有关单位
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特此告知

胡生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3.9.18



本表一式三份，区住建局质安科、建设单位、本中心各一份。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401-440303-04-05-291577002001



标段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30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10.5900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陈建光

本工程于 2024-04-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5-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6-27



验证码：3036414739076519 检查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与相关
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受托人（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受托人（全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按照《罗湖区 2024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方案》要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作为招标人开展监理单位招标，项目所在街道办事处是项目的实施（建设）单位，委托人在本合同中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由项目所在街道办事处与委托人共同享有，共同考核，受托人认可并同意。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对罗湖区黄贝、东门、桂园等 10 个街道辖区内改造小区改造内容开展工程监理相关工作，主要改造内容包括楼道整修、屋面整修、外墙修缮、道路整治、完善安防设施、消防设施、环卫设施、照明设施、无障碍设施等。以上所述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图纸

项目投资估算为 14200.6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1836.36 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区发展改革局批复的总概算为准。

4. 工作内容：本工程监理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BIM 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协调管理。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协助招标人办理与本工程相关的行政审批工作等工作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 14200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420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陈建光，身份证号码：412727197307191234，注册号：4400347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壹拾万零伍仟玖佰元整（¥21059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00.56	10.03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暂定2024年08月0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总计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暂定2024年08月0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共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暂定2025年01月0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共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以上时间为暂定时间，施工阶段工作期限以实际开工、完工时间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第二部分通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受托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工程项目管理”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代表委托人对工程项目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

1.1.8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代表委托人对工程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对工程项目的施工阶段实施工程监理的服务活动。

1.1.9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受托人的工作。

1.1.10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受托人的工作。

1.1.11 “项目机构”是指受托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对于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的项目机构，下设从事工程监理的子机构，在项目机构的领导下，负责履行本合同有关工程项目施工阶段工程监理的约定。

1.1.12 “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机构工作的具有相应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或专业技术职称的专业人员。对于单纯从事工程监理的项目负责人，以及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中具体从事工程监理的负责人，执业资格都为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3 “酬金”是指受托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受托人的金额。

1.1.14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受托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受托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5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受托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受托人的金额。

1.1.16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受托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受托人；“第三方”是指



除委托人和受托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8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9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20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受托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1.1.21 “工程概算投资额”是指经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批复的建设工程项目工程投资概算额，而非施工招标的标底价、施工投标的中标价和工程竣工结算价。工程竣工验收前，工程概算投资额如经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批准进行调整的，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调整后的工程概算投资额。

1.2 解释

1.2.1 本合同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及以上语言文字时，应以中文为准。

1.2.2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附录 C、附录 D；
- (4). 通用条件；
- (5).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6). 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要约邀请文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2 受托人的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2.1.1 监理范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1.2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工作内容包括：

-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 (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 (3).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 (4).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

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 (5).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 (6).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 (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 (8).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 (9).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 (10). 验证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 (11).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 (12).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 (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 (14). 在巡视、旁站和检查、验收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 (15).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 (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 (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 (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 (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 (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中有关工程变更部分的工程数量，并报委托人；
- (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2.1.3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在附录 A 中约定。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 (1). 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 (2). 与工程有关的标准；
- (3). 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 (4). 本合同及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双方根据工程的行业和地域特点，在专用条件中具体约定监理依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3 项目机构和人员

2.3.1 受托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机构并进驻施工现场，派驻人数和专业符合该阶段监理业务的要求的监理工程师，及配备必要的施工测量复核、简易的质量实测实量所需的仪器设备。项目机构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

2.3.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项目负责人（总监）及重要岗位监理服务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正常进行。

2.3.3 除非出现合同约定情形并且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受托人不得调整项目机构人员。受托人更换项目负责人（总监）时，应提前7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受托人更换项目机构其他监理服务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并通知委托人。

2.3.4 受托人应及时更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理服务人员：

- (1). 严重过失行为的；
- (2). 有违法行为不能履行职责的；
- (3). 涉嫌犯罪的；
- (4). 不能胜任岗位职责的；
- (5). 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
- (6). 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2.3.5 委托人可要求受托人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机构人员。

2.4 履行职责

受托人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2.4.1 在监理与相关服务范围内，委托人和承包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受托人应及时提出处置意见。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发生合同争议时，受托人应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协商解决。

2.4.2 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审理时，受托人应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

2.4.3 受托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授权范围内，处理委托人与承包人所签订合同的变更事宜。如果变更超过授权范围，应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批准。

在紧急情况下，为了保护财产和人身安全，受托人所发出的指令未能事先报委托人批准时，应在发出指令后的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

2.4.4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受托人发现承包人的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调换。

2.4.5 受托人不得转让本合同项下监理及相关服务业务。

2.5 提交报告

受托人应按专用条件约定的种类、时间和份数向委托人提交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2.6 文件资料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受托人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受托人无偿使用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设备属于委托人的财产，受托人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些房屋、设备的清单提交委托人，并按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3 委托人的义务

3.1 告知

委托人应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明确受托人及受托人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和授予项目机构的权限。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3.2 提供资料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 B 约定，无偿向受托人提供工程有关的资料。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应及时向受托人提供最新的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3.3 提供工作条件

委托人应为受托人完成监理与相关服务提供必要的条件。

3.3.1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 B 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设备，供受托人无偿使用。

3.3.2 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建设中所有外部关系，为受托人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应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的代表，负责与受托人联系。委托人应在双方签订监理合同后 7 天内，将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受托人。当委托人更换委托人代表时，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受托人。

3.5 委托人意见或要求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范围内，委托人对承包人的任何意见或要求应通知受托人，由受托人向承包人发出相应指令。

3.6 答复

委托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对受托人以书面形式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3.7 支付

委托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向受托人支付酬金。

4 违约责任

4.1 受托人的违约责任

受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1.1 因受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受托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赔偿金额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受托人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4.1.2 受托人向委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受托人应赔偿委托人由此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公告费、差旅费、执行费等费用）。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2.1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受托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

4.2.2 委托人向受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受托人由此引起的费用。

4.3 除外责任

因非受托人的原因，且受托人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受托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 酬金的计取与支付

5.1 酬金计取

5.1.1 本条所述酬金计取特指工程施工阶段的监理酬金。

(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计取一般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相关规定，以工程概算投资额作为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计费额，先计算出监理酬金的基价，再计算监理酬金的基准价，然后再就基准价的浮动范围进行协商，并最后确定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总价。正常情况下，监理酬金基准价的浮动范围不应 $\geq \pm 20\%$ 。

(2). 对于施工阶段监理，由于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涉及工程质量控制和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服务内容，事关社会公众利益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委托人不应恶意下浮监理酬金，受托人也不应以工程质量控制和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服务的责任重大而哄抬监理酬金。监理酬金的计取应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相关规定要求，并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5.1.2 相关服务（保修阶段、勘察阶段、设计阶段等）酬金的计取，委托人应明确受托人项目机构各组成人员的类型与数量、提供相关服务的阶段与期限，按专用条件所述的人员综合费用法计取酬金。对于政府建设投资项目，保修阶段的服务酬金一般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5%进行计取。

5.1.3 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与工程项目管理一体化中的项目管理的酬金计取，委托

人应明确受托人项目机构各组成人员的类型与数量、提供相关服务的阶段与期限，按专用条件所述的人员综合费用法计取酬金。

5.2 酬金支付

5.2.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包括：预付款支付、期中月度支付和余额支付三种。

(1). 预付款支付：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委托人应支付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15%～25%作为预付款，详细支付比例与金额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 期中月度支付：期中月度支付每月一次，具体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3). 余额支付：当月进度款支付至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95%时，委托人可暂停支付，但所剩余额须于工程正式通过竣工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部支付。

5.2.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支付

采取按月份支付或按季度支付的形式，具体在专用条件中约定。按月份支付的，委托人应在每月的 10 日前支付受托人上一月度的服务酬金；按季度支付的，委托人应在每季度第一个月的 10 日前支付受托人上一季度的服务酬金。

5.2.3 勘察、设计阶段等相关服务酬金支付

采用按月度支付的方式，委托人应在每月的 10 日前支付受托人上一月度的服务酬金。

5.2.4 工程项目管理酬金支付或工程监理与工程项目管理中的工程项目管理酬金支付。

采用按月度支付的方式，委托人应在每月的 10 日前支付受托人上一月度的服务酬金。

5.3 支付货币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酬金均以人民币支付。涉及外币支付的，所采用的货币种类、比例和汇率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5.4 支付申请

受托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 7 天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出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5.5 支付酬金

支付的酬金包括正常工作酬金、附加工作酬金、合理化建议奖励金额及费用。委托人向政府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后即视为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委托人对财政部门的付款迟延不承担违约责任。

5.6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

委托人对受托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受托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受托人发出异议通知。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 7 条约定办理。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和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6.2 变更

6.2.1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受托人原因导致受托人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受托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增加的监理服务工作时间、工作内容应视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6.2.3 合同生效后，如果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受托人不能完成全部或部分工作时，或因非受托人的原因使受托人的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时，受托人应立即通知委托人。除不可抗力外，其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应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受托人用于恢复服务的准备时间不应超过 28 天。

6.2.4 合同签订后，遇有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进行相应调整。

6.2.5 因非受托人原因造成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调整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为：合同签订后至工程竣工验收前，如工程规模或工程范围发生变化，并经当地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批准调整原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幅度 $\geq \pm 5\%$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对于工程竣工验收后当地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方批准调整原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的，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不作任何调整。

6.3 暂停与解除

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另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6.3.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或受托人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受托人应作出合理安排，使开支减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受托人的部分义务导致受托人遭受的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下，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6.3.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受托人的原因导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暂停，委托人可通知受托人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受托人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受托人遭受的损失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

暂停部分监理与相关服务时间超过 182 天，受托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约定的该部分义务的通知；暂停全部工作时间超过 182 天，受托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本合同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本合同解除日，且应承担第 4.2

款约定的责任。

6.3.3 当受托人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委托人应通知受托人限期改正。若委托人在受托人接到通知后的 7 天内未收到受托人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 7 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受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将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受托人之日，但受托人应承担第 4.1 款约定的责任。

6.3.4 受托人在专用条件 5.3 中约定的支付之日起 28 天后仍未收到委托人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可向委托人发出催付通知。委托人接到通知 14 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受托人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受托人可向委托人发出暂停工作的通知并可自行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暂停工作后 14 天内受托人仍未获得委托人应付酬金或委托人的合理答复，受托人可向委托人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在上述时间内已经向政府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视为已经履行付款义务，受托人不得以财政部门的付款迟延为由暂停工作或解除合同。

6.3.5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可暂停本合同。

6.3.6 本合同解除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6.4 终止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 (1). 受托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 (2). 委托人与受托人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协商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

7.2 调解

如果双方不能在 14 天内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时间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给专用条件约定的或事后达成协议的调解人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双方均有权不经调解直接向专用条件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外出考察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监理服务人员外出考察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审核后支付。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在工程现场设立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才能设立的工程质量检测试验室对工程材料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抽样检测，或要求受托人委托具有相应资质

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对工程材料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抽样检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委托人额外按实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3 咨询费用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开展需要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工程招标代理资质或施工图审查资质才能执业的各项工,或要求受托人委托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工程招标代理资质的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或施工图审查资质的施工图审查机构开展各项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额外按实支付;经委托人同意,根据工程需要由受托人组织的相关咨询论证会以及聘请相关专家等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额外按实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4 奖励

受托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5 守法诚信

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6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申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7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若一方的通信地址发生改变,应提前7个日历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视为未改变。

8.8 著作权

受托人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受托人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如果受托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委托人的同意。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2024.7.10



受托人（盖单位章）：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356

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三

附录 C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专业	监理服务 工作年限	服务阶段
1.	总监理工程师	陈建光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19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魏东	工程师	深圳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6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樊凤彬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5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4.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永龙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给排水	12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5.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曹鼎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0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6.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郭凤龙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6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7.	专业监理工程师	庄双刚	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1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8.	监理员	李志刚	/	深圳市监理员	高速铁道工程技术	3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9.	监理员	谷俊豪	/	深圳市监理员	建设工程管理	3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10.	监理员	刘洪龙	初级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员	水利水电工程	8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11.	监理员	郭自强	/	广东省监理员	工程造价	5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12.	监理员	公绪昱	/	深圳市监理员	软件技术	6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附录 D 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项目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为加强廉洁建设，规范双方的建设工程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确保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双方签订本廉洁协议。

一、甲方应尽义务

(一)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人员进行廉政教育；督促甲方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制度和在项目建设中保持廉洁的若干规定，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 甲方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赞助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 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向乙方索要（或接受）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高消费的娱乐活动。

(五)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

(六)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考察、参观等名义参加乙方安排的国内外旅游活动。

(七)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二、乙方应尽义务

(一) 乙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人员进行廉政教育（包括甲方单位制定的有关廉政

广
东
省
住
房
和
建
设
厅

建设方面的规定); 督促乙方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制度和在工程项目建设中保持廉洁的若干规定, 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 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对业务工作, 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 下同)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三)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等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四) 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协议等为借口, 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

(五)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三、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发生违反本协议行为, 按照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等处理; 涉嫌犯罪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四、本协议作为工程承发包协议的附件, 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广州市天河区住房和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乙方(盖章):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附录 E:

监理合同履约评价细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施工（第一批：翠竹街道）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一批：翠竹街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587496.03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7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			监督编号	FH202402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信宇腾远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康元
副组长	陈康元
组员	陈康元 2014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 安装工程	陈康元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刘娟 刘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电梯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海	罗江街办			
2	孙伟华				
3	何建光	深圳市深航项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4	陈永红	中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	向洋	罗江街办			
6	林光正	信孚设计	设计		
7	高云	广东中化环境有限公司	经理		
8	董海	罗江街办	书记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回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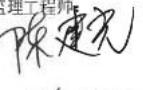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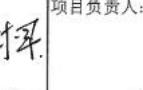
GD-D1-613/7 0 0 1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²符合工程项目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¹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结论

尾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3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2月3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3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3日	元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3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第二批三标段）—东湖街道

验收日期：2024年7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东湖街道				
工程地点	特检站水围生活区	建筑面积	52433.70m ²	工程造价	482.285317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2024]0020号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FH20240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伟建（深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立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新国
副组长	陈建光、王首群
组员	罗朝辉、何志道、黄建、何君胜、彭国镇、金荣涛、黎伟军、冯涛、林成浩、黄首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新国	罗朝辉、何志道、何君胜、林成浩、樊凤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首群	金荣涛、黎伟军、冯涛
工程质量资料	陈建光	黄建、黄首专、彭国镇、刘文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7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8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屋面	验收合格	7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12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项	共 1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3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项	共 3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6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1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项	共 3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1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道路	验收合格	9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项	共 2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叶桂国	东湖街道			叶桂国
3	朱明力	东湖街道			朱明力
4	董海图	翠湖社区			董海图
5	龙敏伟	华西设计院			龙敏伟
6	刘吉宏	中伟建			刘吉宏
7					
8	陈建光	中弘策			陈建光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陈冠光 注册号:44003473 有效期限:2027.01 2025年7月29日	 项目经理: 何海峰 注册号:44003400 有效期限:2027.04 2025年7月29日	 设计单位负责人: 王云 注册号:44003400 有效期限:2027.04 2025年7月29日	 勘察单位负责人: /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各项检验批质量验收及材料报告全部合格，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第二批二标段）东门街道

验收日期：2025年8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东门街道						
工程地点	东兴大厦、立新花园小区	建筑面积	126694.9m ²	工程造价	750.683138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16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2024]0017号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8 月 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FH202403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伟建（深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敏项
副组长	陈建光、王首群
组员	罗朝辉、何志道、黄建、何君胜、彭国镇、金荣涛、黎伟军、郑辉明、林成浩、黄首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曾敏项	罗朝辉、何志道、何君胜、林成浩、樊凤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首群	金荣涛、黎伟军、郑辉明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陈建光	黄建、黄首专、彭国镇、刘文斌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 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验收合格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道路	验收合格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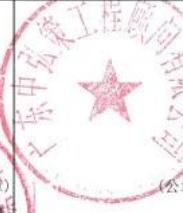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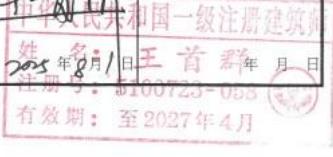
GD-D1-613/6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进国印	东门社区	副书记		进国印
7	罗朝辉	中伟建(四川)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法人		罗朝辉
8	陈建忠	项目经理	总监		陈建忠
9	杨立	华西	建筑设计		杨立
10	刘吉宏	中伟建	生产经理		刘吉宏
11	邹路	中伟建	施工员		邹路
12	邹强龙	中伟建	资料员		邹强龙
13	邹明江	项目经理			邹明江
14	杨海娟	立新泵业			杨海娟
15	宋成英	东门			宋成英
16	易杨娟	东大物业			易杨娟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各项检验批质量验收及材料报告全部合格，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8月1日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罗朝辉 粤14200100000000000000 2026.04.06 中伟建(深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王首群 注册号: 5100723-088 有效期: 至2027年4月

南澳风球山海滨花园小区第 11 栋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期）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JL2018-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补充协议



项目名称: 南澳风球山海滨花园小区第 11 栋加固工程（施工设计一体化）（二期）

委托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2 月 18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委托人（简称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简称乙方）：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鉴于：

1、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与乙方于2018年4月签订了《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合同编号：JL2018-005）》（下称“原合同”），约定由乙方为南澳风球山海滨花园小区第11栋加固工程（监理）提供监理服务。

2、因大鹏新区机构改革，原“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更名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现因原建设工程内容发生了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过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补充协议，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澳风球山海滨花园小区第11栋加固工程（施工设计一体化）（二期）

工程地点：大鹏新区南澳街道

工程监理范围及内容：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对承包单位在施工质量、安全、建设工期和建设资金使用等方面，代表建设单位实施监督。

（二）在原合同工程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的基础上，增加乙方对本项目二次加固工程开展监理工作。

二、 新增监理服务工期

（一）施工阶段合同工期：88个日历天，自2021年03月10日起至2021年06月06日止。

（二）保修阶段合同工期：730个日历天，自2021年06月07日起至2023年06月07日止。

三、 监理服务阶段

乙方对本工程新增监理服务范围下列阶段实行监理：施工阶段、保修阶段。

四、新增监理服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方式：

4.1 监理酬金调整如下：

新增监理服务的监理费包含在原合同监理费中，新增监理服务费不再另行计取。

4.2 监理酬金的支付时间与方式

执行原合同监理酬金的支付方式条款规定。

五、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原合同第一部分第七条总监理工程师变更为：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建光，身份证号码：412727197307191234，注册号：44003473

六、本协议与原合同关系

本补充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为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不一致或者相冲突之处，以本协议为准。如本协议未约定事项，按原合同及之前的补充协议执行。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委托人执四份，监理人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监理人: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龙岗区龙翔大道万科大夏 2702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 83692200

传真: (0755) 83692662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75591887851020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南澳风球山海滨花园小区第11栋加固工程（设计
工程名称：_____施工一体化）（二期）

验收日期：_____2021年12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南澳风球山海滨花园小区第11栋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建筑面积	1139m ²	工程造价	198.074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7	层						
			地下：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4月2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17-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宏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亚凯
副组长	朱瑾
组员	习刚 陈建光 杨宏开 刘南海 陈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亚凯	刘南海 陈峰 杨宏开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朱瑾	张彭德 陈峰 杨宏开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结构加固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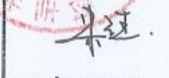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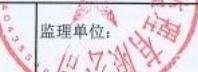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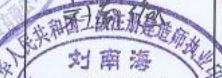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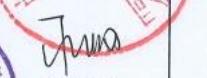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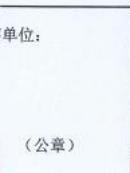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南澳风球山海滨花园小区第11栋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期）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3日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姓名	资格证书号 (注册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项目工程师	朱泽		1588969869
设计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孙刚		15874849847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建光		13798232086
		建筑专业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南海		13560970816
		技术负责人	陈锋		13719104373
		质量负责人	王伟		13632801685
其他单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符合要求，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有效、齐全，实体质量核查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一般”，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3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3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3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3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3日
--	---	--	--	--

* GD-E1-914/6 *

嘉年华二期建安工程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建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7*****3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嘉年华二期建安工程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	4301111802060103	房屋建筑工程	湖南嘉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工业园厂房A单元物流车间工程	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	4452241810080001	房屋建筑工程	惠来县中裕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	福永兴国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4403062002230013	其他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4	下沙片区生态型绿地公园提升改造	广东省-深圳市	4403012012240007	其他	深圳市金沙湾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湖南省 长沙市 雨花区

项目地址：--

望城区 河东河西麓 艺术馆 长沙县 长沙市 高速 凤舞 雨花区

嘉华城二期建安工程

项目编号	4301111802060103	省级项目编号	4301001504080101
建设单位	湖南嘉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690000	总投资(万元)	122722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备案证号2008097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301111802060103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湖南省 长沙市 雨花区
具体地点	--	经维度	--
立项文号	备案证号200809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	立项批复时间	--
建设单位	湖南嘉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有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690000	总投资(万元)	122722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690000平方米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商住楼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2017年08月24日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工业园厂房 A 单元物流车间工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China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At the top, there is a red banner with the Chines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logo and the website address www.mohurd.gov.cn. Below the banner, the platform's name is displayed in large white text.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banner,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placeholder text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d a "搜索" button.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below the banner includes links for Home, Supervision Dynamics, Data Services, Credit Construction, Construction Workers, Policy and Regulations, Electronic License, Problem Solving, Website Dynamics, and Dynamic Audit.

陈建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12727*****3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嘉年华二期建筑工程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	4301111802060103	房屋建筑工程	湖南嘉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工业园厂房A单元物流车间工程	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	4452241810080001	房屋建筑工程	惠来县中裕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	福永兴国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4403062002230013	其他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4	下沙片区生态型绿地公园提升改造	广东省-深圳市	4403012012240007	其他	深圳市金沙湾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工业园厂房A单元物流车间工程
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

项目编号	445224181008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52241810070101
建设单位	惠来县中裕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9472749X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5271	总投资(万元)	3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惠发改投(2017)041号

项目地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9230919-1
陈建光
412727*****34

设计企业
揭阳市建筑设计院
45601968-2
--
--

施工企业
广东盈隆建设有限公司
33137609-6
李少彬
440582*****39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9230919-1	陈建光	412727*****34		
设计企业	揭阳市建筑设计院	45601968-2	--	--		
施工企业	广东盈隆建设有限公司	33137609-6	李少彬	440582*****39		

X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工业园厂房A单元物流车间工程		
工程名称	--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5224181008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52242017102103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5224181008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 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 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 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	数据等级	D
项目经理	李少彬	所属单位	广东盈隆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建光	所属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 元）	2037.51	面积（平方米）	5271

关闭

附件 4：项目机构资源配置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机构资源配置情况表

序号	姓 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任项目机构 岗位职务	监理服务 工作年限
1	陈建光	1973.07	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21
2	黄兴兴	1991.06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13
3	官海森	1990.10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4	刘森林	1972.01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5	刘永龙	1983.11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12
6	章波	1988.12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11
7	李华烈	1974.08	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造价合约负责人	16
8	李志刚	2000.02	深圳市监理员	/	资料员	3
9	张天逸	1995.01	广东省监理员	/	监理员	6
10	罗仕林	1998.12	广东省监理员	/	监理员	3
11	郭自强	1998.04	深圳市监理员	/	监理员	3
12	罗家福	2001.05	广东省监理员	/	监理员	4
13	庄永着	1995.05	广东省完全员	助理工程师	安全员	6

注：根据国家相关行业监理规范，按照本项目工程特点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有关项目机构的设置要求组建项目机构，（项目机构配置的监理人员数量不应少于广东省建设厅粤建管〔2002〕97号文关于工程项目监理人员配置的数量要求）。

提供拟派团队中主要管理人员应具备相关专业证书和执业岗位证书原件扫描件。项目总监要求提供连续12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其他人员提供连续6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

陈建光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7日
- 2026年04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陈建光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3年07月19日



注册编号 : 44003473

注册执业单位 :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01月19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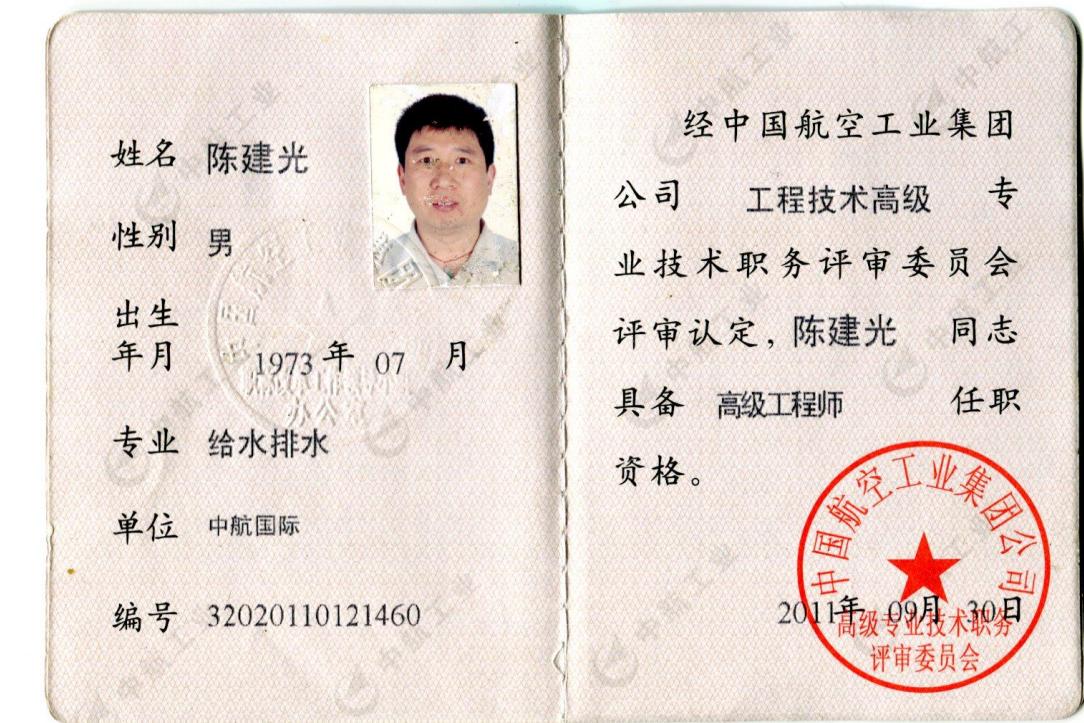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10.17 发证日期 : 2024年01月1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建光

社保电脑号: 605649946

身份证号码：41272719730719123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1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9292.56	1671.68	4327.75	1735.1	422.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68	62.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bccaa8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相关规定减免后应缴金额。



黄兴兴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兴兴

社保电脑号: 620838925

身份证号码：4312261991060506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be768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相关规定减免后应缴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4490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官海森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官海森

社保电脑号：647084490

身份证号码：4408821990100823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127.84	55.68	63.92		

社会保障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bf9ee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刘森林





高等 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森林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一月七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三月
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吉林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837201606018395

二〇一六年七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森林

社保电脑号: 647228844

身份证号码: 4304811972010724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9202.6	1471.68	7301.20	422.84		422.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68 62.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1346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相关规定减免后应缴金额。



刘永龙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持证人签名:

姓名: 刘永龙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229198311062236
职称: 工程师
任职资格: 给排水工程
专业类别: 2007年3月23日
批准日期: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才服
务中心
工作单位: B08071060000000478
系统编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永龙

社保电脑号: 600940400

身份证号码: 4402291983110622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9202.6	1471.68	7301.20	422.84		422.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68 62.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24b9w）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相关规定减免后应缴金额。



章波





公民身份号码 42102319881217245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章波

社保电脑号：814900993

身份证号码：4210231988121724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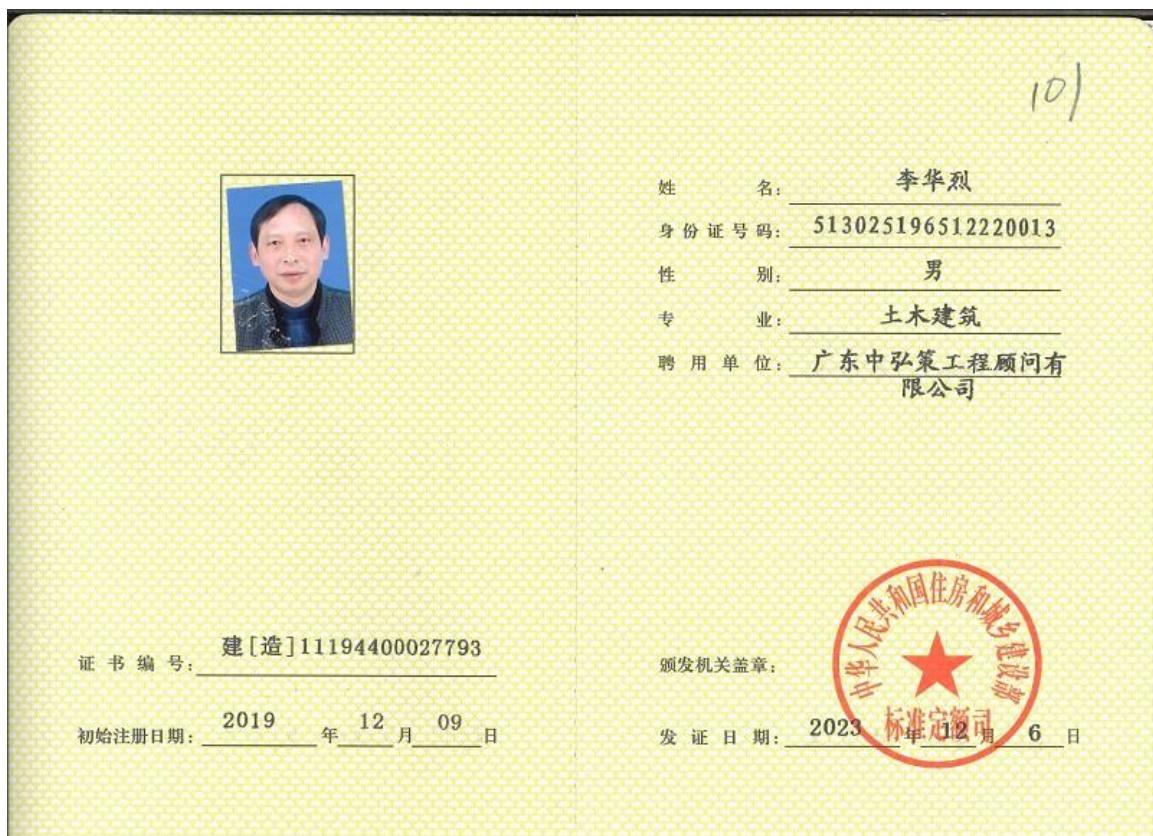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127.84	55.68	63.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2e396）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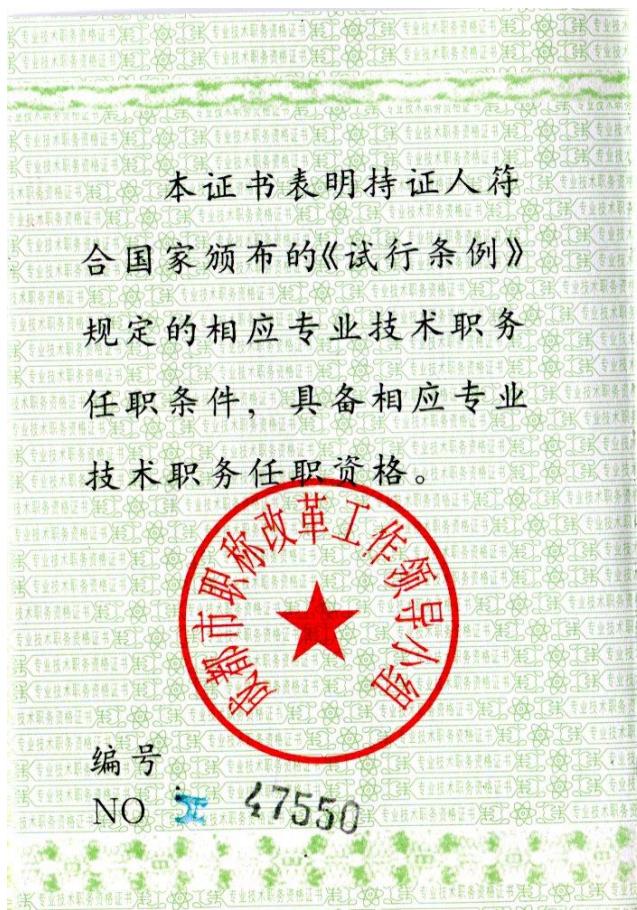
李华烈





X001527622





姓名 李华斌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12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Chengdu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 Leading Group Made

审批机关 成都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任职资格时间 2016年12月28日

批准时间 2017年4月20日

发证时间 2017年5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华烈

社保电脑号：646097286

身份证号码：51302519651222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127.84	253.68		6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449d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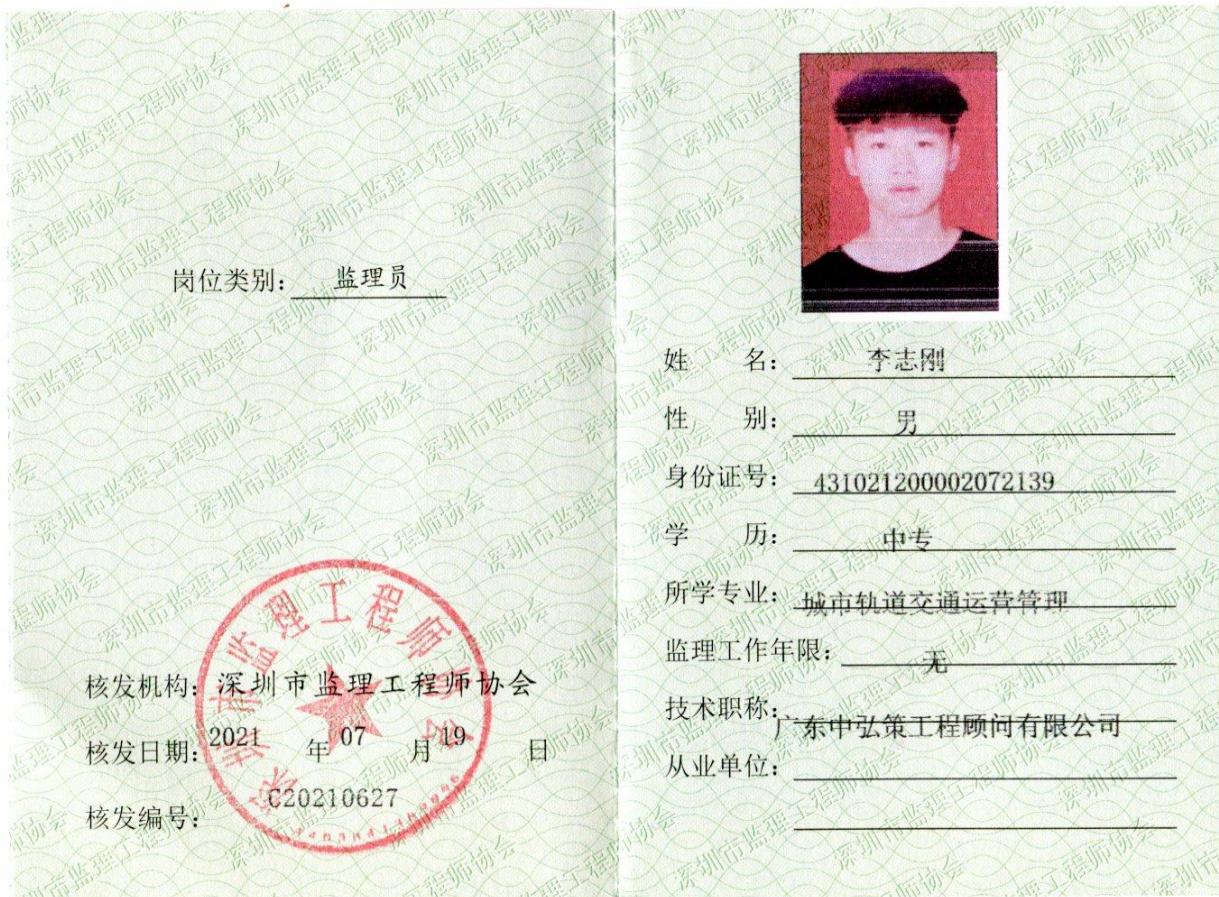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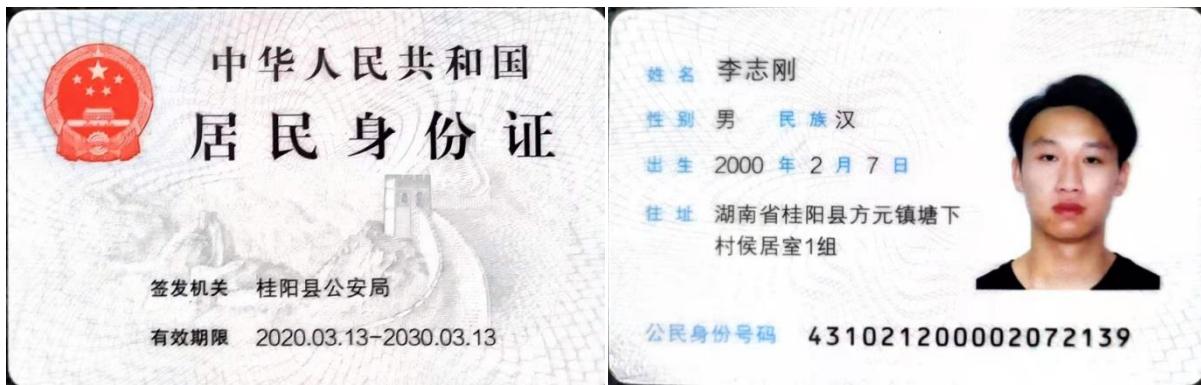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志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志刚

社保电脑号：807051326

身份证号码：4310212000020721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127.84	253.68	63.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53dd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天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天逸

社保电脑号：640185384

身份证号码：2201811995012446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92.56	4671.68			4337.75	1735.1			433.84		127.84	253.68	63.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6571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罗仕林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仕林

社保电脑号: 809674938

身份证号码: 44023319981223005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6dbb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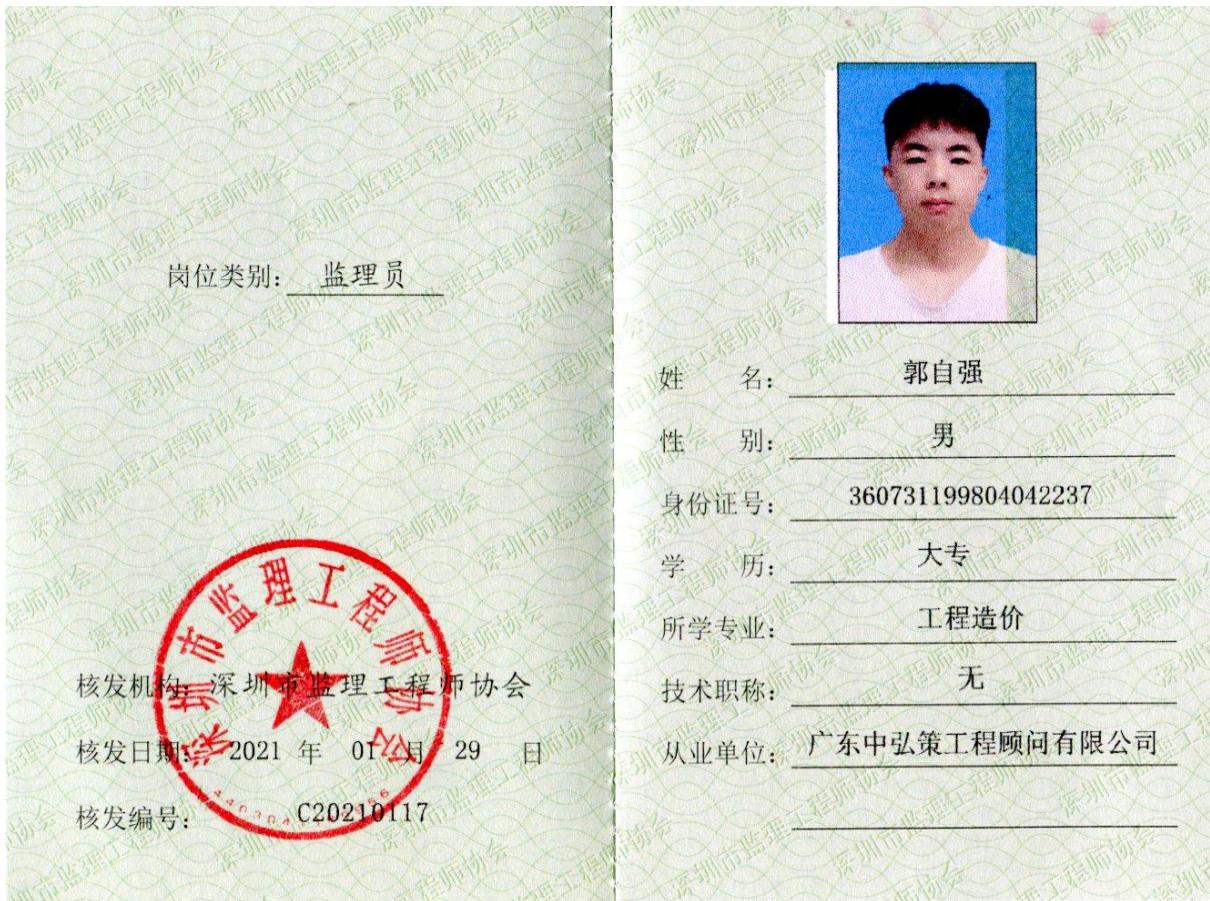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相关规定减免后应缴金额。



郭自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自强

社保电脑号：806063928

身份证号码：3607311998040422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127.84	253.68		6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70df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罗家福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 名 <u>罗家福</u>
	性 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0422200105064630</u>
	专 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工作单位 <u>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C21080182</u>
	初次发证日期: 2021 年 8 月 2 日
	换 证 日 期: 年 月 日
	有 效 期 至: 2027 年 8 月 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家福

社保电脑号：807051451

身份证号码：4304222001050646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127.84	55.68	63.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7ebe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庄永着







使用有效期:2023年7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庄永着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05-20

注册编号: 粤2442021202209542

聘用企业: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4-06至2025-04-05)



庄永着

个人签名: 庄永着

签名日期: 2023.7.2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永着 社保电脑号：645973193 身份证号码：445222199505200638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449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127.84		2520	63.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4308c9ba8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